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傳 真：(02)85906065
聯絡人及電話：郭玟玟(02)85906666轉6617
電子郵件信箱：sawwk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0801156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桃園市政府線上志願服務榮譽卡格式案，請轉知所轄志願服務榮譽卡優惠場所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08年5月2日桃社團字第10800403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桃園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自108年4月1日起提供志工及運用單位線上申辦榮譽卡服務，該功能提供使用者自行下載、列印審核通過之榮譽卡電子檔，並可透過線上榮譽卡所附之QR-CODE進行線上驗證。
- 三、惠請協助轉知所轄收費之公立風景區、未編定座次之康樂場所及文教設施，俾利志工進入時使用。
- 四、檢附該市線上榮譽卡格式及電腦版、手機版榮譽卡線上認證畫面。

正本：監察院、司法院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內政部營

電子文
文騎

9

A091000_人民[108/05/10 16:51



131080043952 無附件

建署、內政部消防署、內政部役政署、內政部移民署、各直轄市政府社會局(桃園市政府社會局除外)及各縣市政府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



部長 陳時中 出國

政務次長何啟功代行

裝



訂

線

